

# 2019 年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第三部分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部门 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社会保险的政策法规，负责参保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管理；组织实施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工作，支付核发养老、工伤、失业社会保险待遇，代发各类财政补贴；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和职业年金经办管理工作；负责社会保险审计稽核、社会保险待遇反欺诈反冒领和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的追偿工作；负责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内部控制工作；开展社会保险业务有关宣传、咨询工作；负责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的管理、保管和服务；对街道社会保险经办工作进行业务指导、业务培训和业务监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138.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14.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75.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3	1228.46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1228.43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6.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16.36
<b>总计</b>	26	1244.79	<b>总计</b>	52	124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8.46	1228.43	0.00	0.00	0.00	0.00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75	1138.71	0.00	0.00	0.00	0.00	0.0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48.01	947.98	0.00	0.00	0.00	0.00	0.03
2080101	行政运行	810.86	81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37.15	137.12	0.00	0.00	0.00	0.00	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73	19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54	10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8.46	1228.43	0.00	0.00	0.00	0.00	0.0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8.43	1091.31	137.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71	1001.60	137.12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947.98	810.86	137.12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10.86	810.86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37.12	0.00	137.1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73	190.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54	106.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26.22	26.2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8.43	1091.31	137.12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05	14.0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38.71	1138.71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4.05	14.0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5.66	75.6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3	1228.43	<b>本年支出合计</b>	50	1228.43	1228.4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5.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5.05	5.0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5.05		52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b>总计</b>	27	1233.48	<b>总计</b>	54	1233.48	1233.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28.43	1091.31	137.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71	1001.60	137.1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47.98	810.86	137.12
2080101	行政运行	810.86	810.86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37.12	0.00	13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73	190.7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54	106.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7	57.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22	26.2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5	14.05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05	14.05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05	14.05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28.43	1091.31	137.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6	75.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6	75.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6	75.6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4.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79
30101	基本工资	122.97	30201	办公费	16.20
30102	津贴补贴	457.08	30202	印刷费	3.99
30103	奖金	14.8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9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22	30207	邮电费	4.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费	0.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7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06.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2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98.04		公用经费合计	9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2.48	0.00	2.48	0.00	2.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28	0.28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28	0.28	0.00
利息收入	0.28	0.28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28	0.28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244.7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3.08 万元，下降 4.09%。主要是调整政策性补贴工资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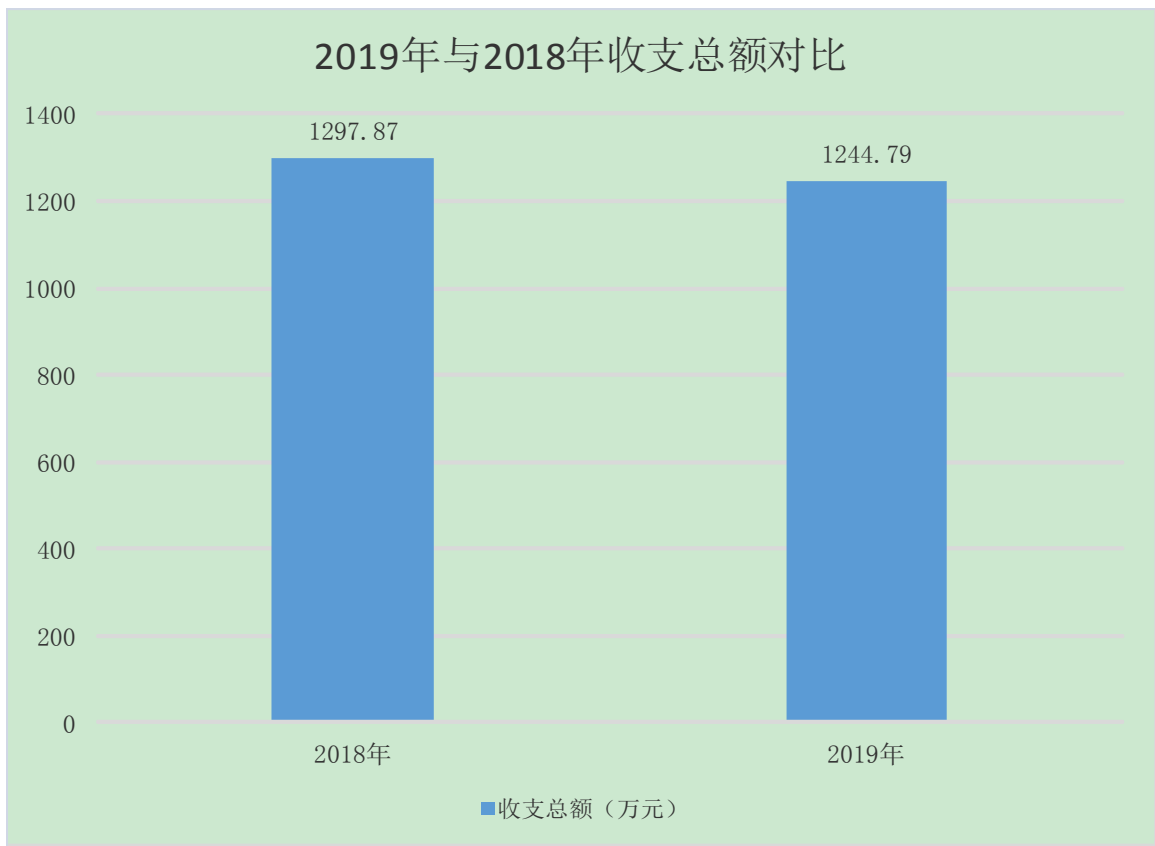


图 1 2019 年与 2018 年收支总额对比

####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1244.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28.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8.43 万元，比上年决算



数减少 53.11 万元，下降 4.14%，主要变动情况：调整政策性补贴工资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3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非财政补助结余 0.03 万元，为房改专户利息收入。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1244.7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28.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91.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5.93 万元，增长 5.4%，主要变动情况：调整政策性补贴工资费用。

2. 项目支出 137.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04 万元，下降 44.3%，主要变动情况：压减社保业务工作专项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228.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8.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11 万元，下降 4.14%，主要变动情况：调整政策性补贴工资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228.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8.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41.11 万元，增长 24.42%；主要变动情况：调整政策性补贴工资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分功能科目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10.86 万元，占 66.01%，主要用于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工作开展所需支出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137.12 万元，占 11.16%，主要用于社保档案管理、业务用房物业管理以及稽核办案等专项工作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106.54 万元, 占 8.67%, 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7.97 万元, 占 4.72%, 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6.22 万元, 占 2.14%, 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14.05 万元, 占 1.14%, 主要用于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75.66 万元, 占 6.16%, 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 **(三)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 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8.43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3.11 万元，下降 4.14%。主要原因：调整政策性补贴工资费用。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38.71 万元，占 92.7 %；卫生健康支出 14.05 万元，占 1.14%；住房保障支出（类）75.66 万元，占 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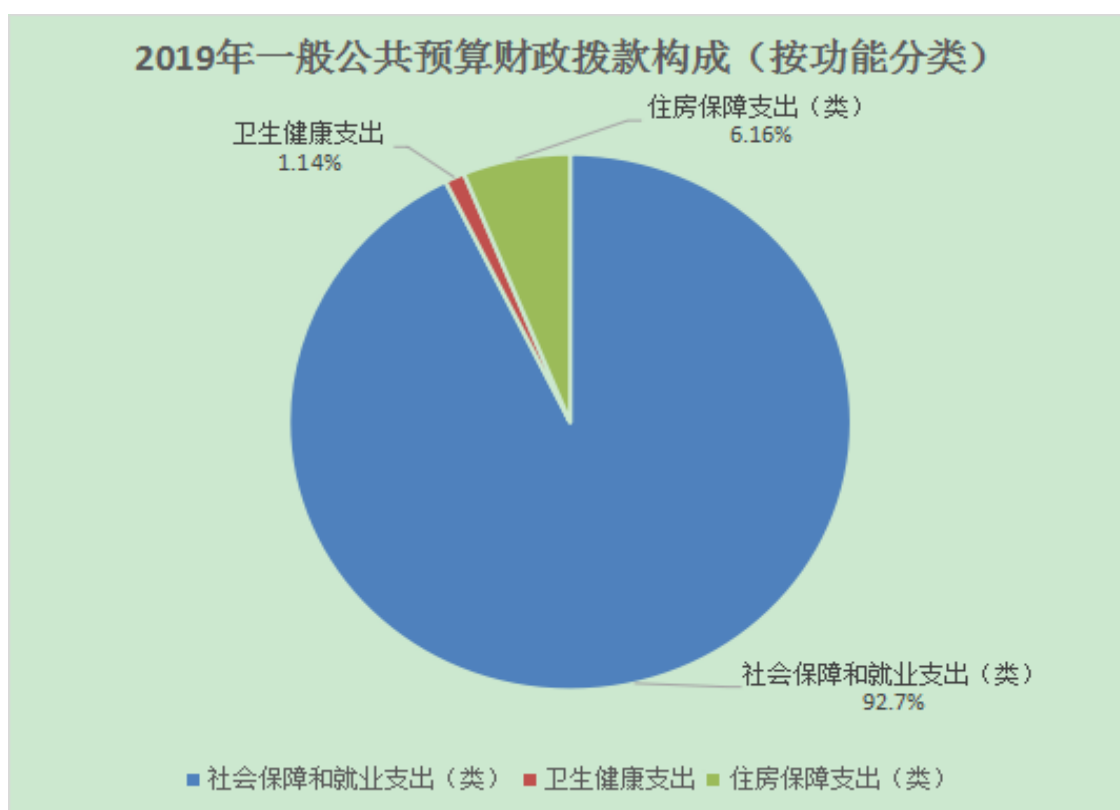


图 2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构成（按功能分类）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987.32 万元，支出决算 122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4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1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3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 13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9 %。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据实列支社保档案管理、业务用房物业管理以及稽核办案等专项工作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06.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89 %。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据实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6.22 万元，为新增项目，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要求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1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据实列支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5.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091.3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5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77%。主要原因：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其中，人员经费 998.0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64.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79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退休费等支出；公用经费 93.27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85.7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是办公费、工会经费、邮电费、水费、电费、委托业务费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 增长--%（上年基数

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

##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48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9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48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9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我中心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48 万元，2019 年我中心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19 年，我中心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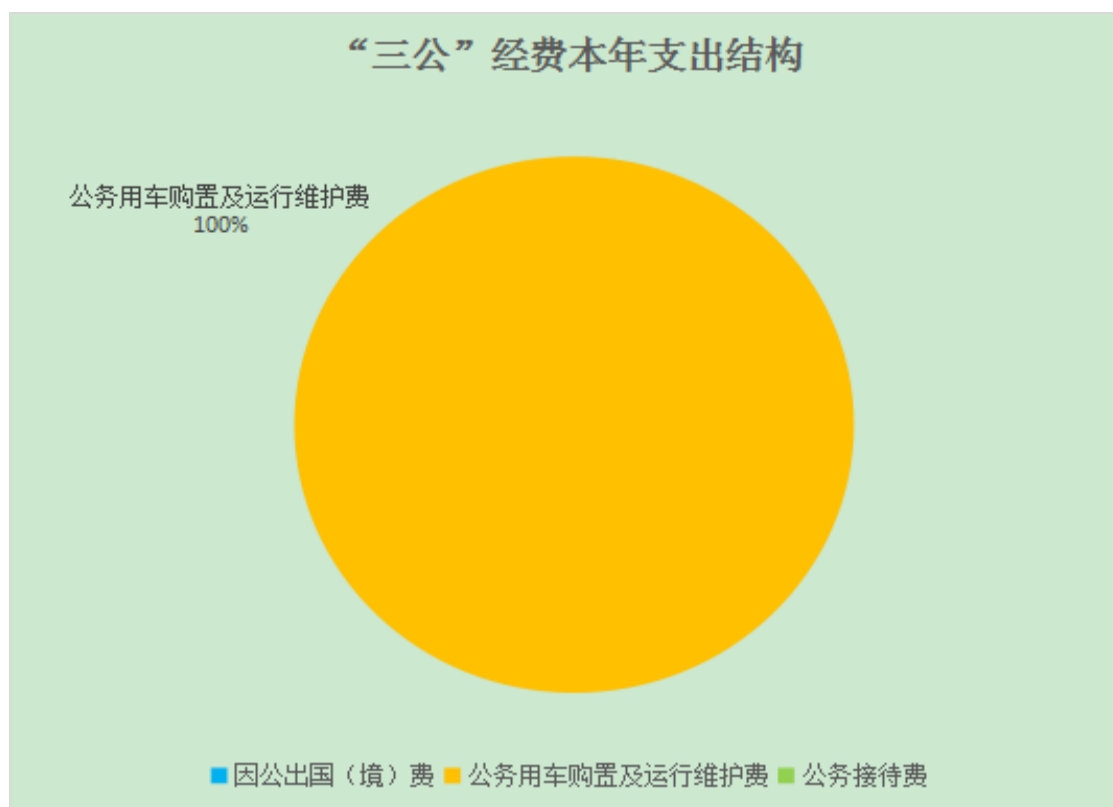


图 3 “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



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越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2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45万元,降低14.2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打造勤俭节约型政府部门。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28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28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28 万元，占 1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28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理论、政策，提升了部门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有效保障本部门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5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5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注重部门整体与项目相结合，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同时实施监控，提高绩效监控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督促部门及时调整预算，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为本部门建立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提供重要依据和参考，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有利于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46.35 万元，其中 200 万元以上项目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预算资金的绩效目标完成程度、项目实施进程、资金支出进度等情况进行阶段

性跟踪管理和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偏离绩效目标情况的管理活动，规范绩效运行监控行为，增强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推动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规范，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保障项目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中心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5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37.12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5 个，共 137.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中心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中心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定位清晰，合理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绩效指标设置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我中心切实加强项目管理，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并在规定时间内达到了预期的预算完成率，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

工作，及时通报监督项目支出进度，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社保业务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 1. 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一是开展社保业务新增档案及历史档案数字化外包项目。二是按照上级要求做好业务宣传培训工作，包括印制业务资料、异地转移业务联系函寄信费和开展宣传工作，提高群众对社保政策的知晓度。三是反欺诈冒领基金案件调查取证及鉴定费用、稽核信访通知书寄信费等。四是开展社保业务经办所需要的的其它业务费用。

项目资金情况。年初预算 34.85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39.85 万元。执行数为 37.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17%。

#### 2. 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建设，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稳步推进各项政策落实和改善民生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率。本年度社保业务经费预算：39.83 万元，使用开支：37.13 万元，预算完成率约 93.17%。

二是按时足额发放社保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要求，继续确保各项社保待遇及时、足额支付。

三是全面落实援企稳岗政策。广泛发动、精准服务，1-12月全区共有 2669 家企业通过初审待公示，预计发放补贴金额约 10740 万元。

四是扎实推进机关保工作任务。①按时进行缴费征收与待遇核发。②开展职业年金实账积累及基本养老保险资金清算工作。③启动我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纳入工伤保险制度统筹管理工作。

五是加强经办队伍业务素质建设。1-12 月，组织社保经办业务集中培训 327 人次，带岗培训 171 人次，并分 5 批对新入职社保经办人员进行入职培训和跟岗培训，有效提高我区社保经办队伍的业务水平。

六是完善社保业务档案管理。顺利完成对中心和各街道业务前台每月新增业务档案的抽检、移交和收集工作，新增档案全部完成数字化。

七是严密防控社保业务风险。有效实现对业务操作的实时监控，降低业务差错率，提升业务标准化水平，维护社保基金安全。

### 3. 存在问题

窗口作风建设仍需常抓不懈。

### 4. 相关建议

继续完善基层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平台建设，巩固提升社保业务经办窗口前移效果，持续抓好窗口作风建设。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1228.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1228.4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1）普惠共享，社会保障全面落实。

1. 按时足额发放社保待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要求，继续确保各项社保待遇及时、足额支付。2019 年 12 月，全区有 25.54 万名退休人员正在领取基本养老金。1-12 月，共有 7.67 万人次享受失业保险待遇，0.39 万人次享受工伤保险待遇，1.18 万人次享受生育保险待遇。

2. 妥善做好养老保险审核业务。1-12 月，全区分别有 169 名早期离开国有企业人员、23 名早期离开机关事业单位人员、368 名企业未参保人员或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58 名早期下乡知青审核工作年限，可一次性缴费纳入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妥善解决养老保障问题。2019 年 6 月起，承接养老保险视同年限审核和提前退休审批业务，截至 12 月底，已受理 894 笔业务，其中视同缴费审核 621 笔，提前退休审核 273 笔。

3. 全面落实援企稳岗政策。一是广泛发动。在官方微信公众号、社保业务大厅电子屏及社区宣传栏上公布业务指引，面向区内各类规模、所有行业进行宣传。通过与工商银行德政中路支行合作，与建设银行中山六路支行、广州友谊外服公司等企业开展党建结对，共享宣传和服务平台，针对其服务对象开展稳岗补贴政策宣讲等活动。以区工商协会交流活动为契机，主动为各街道商会代表答疑解惑。二是精准服务。积极对接区内重点企业，通过“一对一”方式开展指导；梳理历年申领稳岗补贴的企业名单，

提前发送政务短信确保政策及时送达，今年共通知 3000 多家企业。结合稳岗补贴政策与今年新出台失业保险费返还政策的特点，分别针对上年度裁员率低的企业及参保困难企业进行引导，鼓励企业有选择地申领补贴。三是优化流程。对业务流程再梳理、再规范，安排专人负责审核，将规定的 5 个工作日的初审时间压缩至最少 3 个工作日，缩短社保补贴从申请到发放的时间，确保补贴发放到位。落实稳岗补贴申领全程“零距离”网办，申领截止时间由往年的六月延长至今年年底，切实便利企业办理。1-12 月，全区已有 2669 家企业通过初审待公示，预计发放补贴金额约 10740 万元。

4. 扎实推进机关保工作任务。一是按时进行缴费征收与待遇核发。每月生成征缴计划，督促参保单位按时足额缴纳养老保险费，做到应收尽收，并按时生成支付数据，足额支付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2019 年 12 月，我区应征收单位 312 家，月征收人数 1.63 万人，支付待遇人数 1.58 万人，1-12 月累计征收基本养老保险费约 5.47 亿元，累计发放基本养老金约 14.3 亿元。二是开展职业年金实账积累及基本养老保险资金清算工作。按时完成全区 280 家财政全额拨款单位、16 家非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清算数据；完成财政全额拨款全额单位和非财政全额拨款单位清算期间职业年金个人缴费部分的征收工作，征收金额合计 3.1 亿元；完成非财政全额拨款单位清算期间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的征收工作，征收金额合计 2800 万元，完成率均为 100%。三是从 2019 年 6 月起，启动我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纳入工伤保险制度统筹管理工作。

## （2）优化服务，经办质量持续提升。

1. 加强经办队伍业务素质建设。1-12 月，组织社保经办业



务集中培训 327 人次，带岗培训 171 人次，并分 5 批对新入职社保经办人员进行入职培训和跟岗培训，有效提高我区社保经办队伍的业务水平。积极开展社保经办系统 2019 年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培养选拔业务尖子，打造业务素质过硬的社保经办队伍。今年 6 月，越秀区参赛队伍获得广州市 2019 年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暨第三届“社保杯”比赛第一名。组织各街道 26 名社保经办人员参加业务技能全员过关考试，做到练兵比武和日常工作深度融合。启动“AAAA 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复评工作，以标准化体系引领业务经办。

2. 全面落实社保减证便民清理工作。从参保对象办事习惯入手，同步修改网站办事指南，统一经办窗口应答口径。简化后，我区现有社保服务事项 63 项（减少事项 43 项）、子项 94 项（减少 103 项）。应用信息共享、经办机构间协同办理等手段，精简社保办事材料，累计 37 个办事材料不再收取，累计 155 个办事材料不再收取复印件。材料精简后，每个办事事项平均减少约 2 个申请材料，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减少办事环节，企业开办的社保登记可在税务部门一站式办结，无需再跑社保窗口；压缩承诺办理时限，企业和群众申领养老、失业、生育、工伤保险待遇等高频事项现场办理“最多跑一次”。办事提速后，共计 48 项社保服务事项实现当场办结，占业务总量比例高达 76%。

3. 推广应用信息化社保服务。配合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开发“粤省事”微信小程序，结合业务量试点事项进行筛选梳理，逐步通过在线业务解决居民群众办事难、办事烦等问题。以养老待遇资格认证业务为例，从 2019 年起，不再要求参保对象在规定时段到指定地点进行社保待遇资格集中认证，构建以社保数据

和公安户籍信息比对核查为主、“粤省事”微信小程序远程认证服务为辅的服务模式，寓认证于无形。社保清单开具等五项服务事项和社会保险情况协查等三项证明事项进驻“粤省事”小程序，不断优化提升社保服务效能。推广社保业务自助办理，办事群众除了在社保窗口打印社保清单外，还可以通过市人社局网上服务大厅自行打印，或者到办事大厅使用自助打印机自助打印。通过逐步推广普及，尽量提高办事群众办理业务的便利程度。配合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打造便民服务终端，推广应用人脸识别技术，在街道政务一体机上实现群众自助办理失业待遇验证业务，节省办事群众时间成本，缓解经办窗口压力。

4. 继续完善社保业务档案管理。1-12月，顺利完成对中心和各街道业务前台每月新增业务档案的抽检、移交和收集工作，共计完成新增档案收集整理逾47万页，已全部完成数字化。历年来累计完成数字化的库存档案已达874万页。按照《社会保险业务类档案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各街道档案管理逐步规范。收集中心2018年度文书、基建、设备、照片档案400多份，目前已经完成整理分类和录入工作。提高档案查询利用效率，月均受理业务查询量30多单，处理前台补扫需求每月约10单。严格按20%的比例对外包项目进行质量抽检验收，累计完成档案质检7万页。顺利通过2018年度广州市社保中心的业务档案检查考评工作，在全市12个受检社保经办机构中，越秀区取得总分第二名的优异成绩，中心档案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加强库房安全巡查，强化“九防”措施，安排专人每天做好温湿度检查和登记，据区档案后台监控数据反映，越秀区社保中心档案库房监测结果一直处于良好水平。对库存进行系统清点，逐步调整上架安排，进一步合理规划和分配库房空间。

## （二）2019年努力的方向。

### （1）将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到实际工作中。

立足本职工作，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各项社会保险制度，确保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继续妥善解决早期离开企业、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未参保集体企业退休人员、企业未参保人员以及早期下乡知青参加养老保险问题；承接好养老保险视同年限审核和提前退休审批业务；按时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征收、待遇发放以及其他工作任务；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工作。

### （2）切实推进党建工作上新台阶。

按照《越秀区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等文件要求，以规范化建设、组织力提升为重点，推动基层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坚持把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持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制度文件要求，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生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工作上新水平。

### （3）加强基层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平台建设。

继续完善基层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平台建设，巩固提升社保业务经办窗口前移效果。一是持续开展对街道社保经办窗口的业务指导，形成定期业务研讨、问题反馈等工作机制，大力提升业务经办水平。进一步完善业务经办人员定期培训长效机制，着力打造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服务优质的基层社会保险经办队伍。二是着力提升工作效率和防范业务风险。加强与街道沟通联系，研

究优化工作方法。有针对性地组织复核人员社保业务培训，避免复核工作出现纰漏。三是加强信息化建设。配合做好“粤省事”小程序开发应用工作，促进社保智慧服务方式新转变，进一步提升社保公共服务水平，减少参保企业办事的时间成本和交通成本，减轻基层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窗口压力。

#### （4）继续落实社保基金管理风险防控要求。

通过排查我区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和基金防控上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针对发现的薄弱环节，尽快完善相关风险管理制度建设，从制度上保障基金安全与完整。运用好金保工程等信息核查手段，加大数据对碰的力度、广度和深度，逐步推进待遇核查的常态化和机制化。按照国家和省市各级部门要求，积极配合做好上级部门有关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专项检查工作，力求各项检查项目达标。窗口前移后，加强对街道经办人员的风险提醒和敏感业务操作的及时监控，降低业务差错率，提升业务标准化水平。积极配合落实市社保中心各项专项行动检查工作。严格按照《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业务规范一本通》规定的业务流程和审批权限，推进社保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从源头上控制业务风险，促进依法行政、提高工作效能、优化服务质量。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